证券代码: 870641

证券简称:季丰电子

主办券商: 德邦证券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9年8月15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19 年 8 月 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毛余喜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半年报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8-04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9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如适用): 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告披露,详见《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4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 (如适用): 无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现拟提名毛余喜、 王永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如适用): 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 3、《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